

附件 1：部门三公经费公开(参考格式)

明光市公安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

一、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360.00	356.53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	0
公务接待费	10.00	9.75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350.00	346.78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230.00	229.86
公务用车购置费	120.00	116.92

二、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。

明光市公安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

支出预算为 360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356.53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9%，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无偏差。为全面反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本次公布的“三公”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，包含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明光市公安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9.75 万元，占 2.7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46.78 万元，占 97.3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%，原因是 2021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计划。故 2021 年明光市 XX（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0 次，出国（境）0 人次。

2.公务接待费支出 9.75 万元，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.25 万元，下降 2.5%，下降的原因是控制公务接待支出。2021 年明光市公安局国内公务接待共 121 批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），975 人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）。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业务部门、外省市单位异地办公和学习交流等公务往来支出。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安徽省实施细则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2066 号）、《明光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实施细则》（明办发〔2016〕11 号）相关规定。

3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46.78 万元,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,减少 3.22 万元,下降 1%,下降的原因是压缩一般性支出。其中,公务用车购置费 116.92 万元,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,减少 3.08 万元,下降 2.5%,下降的原因是个别车辆购置税当年度未及时缴纳,2021 年购置公务用车 8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9.86 万元,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,减少 0.14 万元,下降 0.06%,下降的原因是压缩一般性支出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,包括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,主要用于执法执勤、巡逻防控、安保救援等公务支出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,明光市公安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7 辆。

联系方式: 明光市公安局 联系电话: 0550-8152440

地址: 安徽省明光市龙山东路 111 号

政务公开电子邮箱: